

路博迈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路博迈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路博迈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536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路博迈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路博迈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路博迈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A	路博迈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364	025365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1767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 年 9 月 30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3342		
份额级别	路博迈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A	路博迈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56,540,447.61	308,499,023.00	765,039,470.61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15,655.02	62,634.25	178,289.2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56,540,447.61	308,499,023.00	765,039,470.61
	利息结转的份额	115,655.02	62,634.25	178,289.27
	合计	456,656,102.63	308,561,657.25	765,217,759.8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67,925.68	0.00	267,925.68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587%	0.0000%	0.035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认购日期为2025年9月10日，适用认购费率为1%。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608,516.07	452,817.50	2,061,333.57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3522%	0.1468%	0.2694%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9月30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100万份以上。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至10万份（含）。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开始办理。在确定申购开始

或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或赎回的开始时间。

（3）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75-58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日